

## 2021年度市本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调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581.5	581.5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81.5	581.5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得过分值上限。			
项目概况	为提升办事效率，更好更快地服务参保群众，根据《关于印发<柳州市市级事业单位利用财政资金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柳编办通〔2018〕42号）、《关于调整组建市级社会保险、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柳编办通〔2020〕84号），我单位通过该项目资金招录聘用人员，按时足额支付聘用人员工资，及时缴纳社保等费用，有效辅助社保中心工作运转，解决人手不足问题，提高社保经办服务质量及效率。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年度总体目标	在年度预算内，按时支付聘用人员工资，及时缴纳社保费用、公积金等，稳定职工队伍；保障工作流转顺畅，提高社保经办业务能力及办事效率，更好更快地为参保群众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过程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制度管理指标	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工资待遇考核等制度文件。	5	具备聘用人员工资待遇考核办法，并按考核办法执行。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按照制定的工资待遇考核办法执行。	5		
		财务管理指标	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	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的支付均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审批流程。	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的支付均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审批流程。	5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100名聘用人员2021年工资及缴纳社保等	12.5	100名	100名	12.5	
		质量指标	提高社保经办业务办事效率	12.5	辅助完成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辅助完成单位年度工作计划	12.5		
		效益指标 (20分)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按月考核发放	12.5	每月	每月	12.5	
		成本指标	在批准聘用人员控制数范围内不超过年初预算金额	12.5	≤581.50万元	581.51万元	12.5		
年度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缓解社会部分就业压力。	10	长期	长期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保经办工作开展顺利，提高社保经办业务能力及办事效率，更好更快地为参保群众服务。	10	长期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10	≥85%	99.99%	10		
绩效自评得分	100								

填报人：黎素萍

联系电话：2800797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2.“制度管理指标”包括是否制定项目资金管理、绩效管理等制度文件；“业务管理指标”包括是否成立项目领导小组或机构执行；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是否为达到业务质量要求而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控制措施；“财务管理指标”包括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且经费使用合理等；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若内容过多可以另附说明。